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BEIJINGWEST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9)

董事變更
及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董事變更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1. 本公司執行董事蔣運安先生（「蔣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不過，蔣先生將會留任本公司主席職務；
2. 陳舟平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以及執行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3. Thomas P Gold 先生（「Gold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4. Craig Allen Diem 先生（「Diem 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自同日起，Diem 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
5. Bogdan Józef Such 先生（「Such 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自同日起，Such 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蔣先生，年五十五歲，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彼持有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商管碩士學位及香港浸會大學應用會計與金融理學碩士學位。蔣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蔣先生現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為滿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規定，蔣先生將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但留任本公司主席職務。蔣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首鋼總公司。其後，蔣先生於首鋼總公司集團及香港上市公司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首長國際」，為首鋼總公司之聯營公司）集團擔任多個高層職位。蔣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委任為北京京西重工有限公司（「京西重工」，為首鋼總公司之附屬公司）之董事，現為京西重工的董事長和總裁。首鋼總公司及京西重工均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蔣先生在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

蔣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根據該服務合約，蔣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之薪金及酌情花紅。該等薪金及酌情花紅將參考當時市場情況、本公司之表現及蔣先生之個人表現而釐定。為強化本公司的營運資金，蔣先生自其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之日期起沒有收取任何薪金。

於本公告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而言，蔣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蔣先生須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蔣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就有關蔣先生之轉任而言，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b)至(v)條的條文予以披露的資料，蔣先生亦無涉及任何根據該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且並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其他事項。

陳先生，年五十歲，畢業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首鋼總公司，曾在首鋼總公司集團擔任多個高層職位。首鋼總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曾擔任首長國際之董事，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曾擔任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資源」）之董事。首長國際及首鋼資源均為香港上市公司。陳先生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期間曾擔任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之非執行董事。彼於鋼鐵業、工程設計、人力資源及管理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

陳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並可續約。根據該服務合約，陳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或其授權之委員會不時釐定之薪金及酌情花紅。該等薪金及酌情花紅將參考當時市場情況、本公司之表現及陳先生之個人表現而釐定。於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之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陳先生之每月薪金為港幣172,800元。該薪金經參考現時市況以及陳先生之經驗後由薪酬委員會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而言，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陳先生之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的首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屆滿，屆時彼可再選連任。此後，陳先生須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就有關委任陳先生為董事而言，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的條文予以披露的資料，陳先生亦無涉及任何根據該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且並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其他事項。

Gold先生，年五十七歲，一九八一年畢業於美國通用汽車學院（現稱凱特林大學），獲機械工程學士學位。自一九八一年起，Gold先生分別在通用汽車、Delphi Corporation和京西重工從事汽車零部件業務。京西重工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於一九八一至一九九零年期間，Gold先生在通用汽車抗震設備部擔任產品開發工程師和主管。一九九零至一九九二年，Gold先生在通用汽車制動零部件部擔任生產總管。一九九二至一九九八年，Gold先生在通用汽車抗震設備部出任生產工程經理，其後擔任生產運營經理。一九九八至二零零八年，Gold先生在Delphi Energy and Chassis Systems擔任全球產品線執行總監，在底盤業務單元內負責多個產品線，包括電子懸架、抗震設備、底盤零部件和Lifeflex彈簧。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二年，Gold先生出任為京西重工全球採購總監，負責全球六個工廠和三個技術中心的直接及間接採購。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五年，Gold先生擔任為京西重工助理總裁兼全球採購總監。Gold先生現為京西重工運營副總裁。京西重工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

Gold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根據該服務合約，Gold先生可獲取由董事會或其授權之委員會不時釐定之薪金及酌情花紅。該等薪金及酌情花紅將參考當時市場情況、本公司之表現及Gold先生之個人表現而釐定。為強化本公司的營運資金，Gold先生將暫不收取任何薪金，直至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另行決定為止。

於本公告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而言，Gold 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Gold 先生之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的首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屆滿，屆時彼可再選連任。此後，Gold 先生須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Gold 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就有關委任 Gold 先生為董事而言，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v)條的條文予以披露的資料，Gold 先生亦無涉及任何根據該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且並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其他事項。

Diem 先生及 Such 先生各自因需處理其他事務，故辭任董事職務。Diem 先生及 Such 先生已分別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 Diem 先生及 Such 先生於其任內對董事會作出之寶貴貢獻，亦謹此歡迎陳先生及 Gold 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本公司董事會及轄下四個委員會的成員將會如下：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蔣運安先生（主席）
陳舟平先生（董事總經理）
李少峰先生
祁京先生
Thomas P Gold 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耀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競正先生
梁繼昌先生
葉健民先生

董事會轄下四個委員會的成員

董事 \ 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蔣運安	C		M	C
陳舟平	M			
李少峰	M			
祁京	M			
Thomas P Gold	M			
張耀春				M
譚競正		C	M	M
梁繼昌		M	C	M
葉健民		M	M	M

附註：

C 有關委員會的主席

M 有關委員會的成員

承董事會命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蔣運安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蔣運安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李少峰先生（執行董事）、祁京先生（執行董事）、Craig Allen Diem 先生（執行董事）、Bogdan Józef Such 先生（執行董事）、張耀春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繼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